

北京北陆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北京北陆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于2025年1月10日下午以现场及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以邮件方式送达各位董事。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8人，实际出席董事8人，实际参加表决董事8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由董事长王旭先生主持，与会董事以记名投票方式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为满足资金需要，同意公司向银行申请不超过97,000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具体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授信银行	拟申请授信额度 (万元)	期限
北京北陆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金运大厦支行	10,000	三年
	北京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通苑支行	5,000	一年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	10,000	一年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	10,000	一年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菜户营支行	10,000	一年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52,000	一年
	合计	97,000	

以上综合授信担保方式为信用，授信额度、品种及利率最终以银行实际核准为准，公司取得上述授信额度后，具体使用金额将根据自身运营的实际需求确定。

表决结果：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二、关于向银行申请并购贷款并质押控股子公司股权的议案

为优化融资结构，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同意公司以承德天原药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原药业”）80%股权作为质押，向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申请1.6 亿元的并购贷款，用于置换前期以自有资金支付的收购天原药业 80%股权部分对价款，贷款期限不超过 5 年。

董事会授权公司法定代表人、董事长兼总经理王旭先生根据实际情况适当调整贷款银行及相应额度、期限和利率、签署上述贷款及质押有关的合同、协议、凭证等各项法律文件，具体事项由公司计财部负责组织实施，授权有效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该笔贷款履行完毕之日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等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披露的《关于向银行申请并购贷款并质押控股子公司股权的公告》。

表决结果：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三、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浙江海昌药业股份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浙江海昌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昌药业”）向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玉环支行提供不超过5,000万元人民

币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向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分行提供不超过5,000万元人民币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向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玉环市支行提供不超过3,000万元人民币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向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玉环支行提供不超过1,000万元人民币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期限均为一年。

董事会认为：本次向海昌药业提供担保主要是为满足其经营需要。该公司具备偿债能力，财务风险可控，上述担保符合公司整体利益。本次担保对象海昌药业的其他股东未按其持股比例提供相应担保，同时未提供反担保。公司持有海昌药业 51.05%的股份，派出董事在其董事会成员中过半数并提名董事长，能够对海昌药业经营进行有效监控与管理。此次担保风险可控且公平、合理，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董事会同意公司向海昌药业提供担保。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等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披露的《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浙江海昌药业股份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表决结果：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四、关于为全资子公司陆芝葆药业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公司为全资子公司陆芝葆药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陆芝葆药业”）提供不超过3.50亿元人民币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期限为一年。

董事会认为：本次为全资子公司陆芝葆药业提供担保主要是为保障其“中药提取、中成药、高端化药制剂生产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符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和整体发展战略。本次担保对象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公司对其日常经营

活动风险及决策能够有效控制，担保风险可控，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董事会同意公司向陆芝葆药业提供担保。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等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披露的《关于为全资子公司陆芝葆药业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五、关于制定《舆情管理制度》的议案

为提高公司应对各类舆情的能力，建立相应的舆情应对机制，正确引导网络舆论，妥善处理各类舆情对公司股价、商业信誉、正常生产经营活动造成的影响，切实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订《舆情管理制度》。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等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披露的《舆情管理制度》。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六、关于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定于2025年2月10日在公司总部会议室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本次股东大会将以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等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披露的《关于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北京北陆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一月十一日